

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8月9日，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以定期会议方式召集与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3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陶然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，并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等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，为积极回报股东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，在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800,019,942股（公司总股本800,020,000股扣除已回购

股份 58 股) 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 元 (含税),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20,007,976.80 元 (含税)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利润分配方案发布后至实施前, 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, 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派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(三) 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全部董事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(四) 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: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0 日